



大会

第七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五十五次全体会议

2015年11月17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吕克托夫特先生 (丹麦)

上午10时10分开会。

恐怖主义袭击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继续审议议程上的项目之前，我谨代表大会，向最近遭到令人发指恐怖主义袭击的国家政府和人民表示诚挚慰问和最深切的同情。最近几周，世界许多地方，包括安卡拉和巴格达、西奈以及贝鲁特，都有生命损失并发生令人难以置信的血腥屠杀。上周末在巴黎也是如此。我认为，我们所有人对此深感悲痛、震惊和愤慨。我们与痛失朋友和亲人以及生活遭到严重破坏或被毁的人同感悲痛。

诸如“达伊沙”、“博科圣地”组织、青年党、基地组织以及其他组织之类的团体草菅人命和无视人的尊严，对将我们汇集在联合国的价值观是一种致命威胁。在这些最艰难的时刻，痛苦与悲伤能迅速转化为愤怒和不容忍，我们大会必须团结一致，共同下定决心，促进人人享有和平、公正、人权和繁荣。

世界需要我们作出答复，但这种答复必须是深思熟虑的，必须是全面而持久的。归根结底，必须力求推动以政治方式解决叙利亚冲突，并且在对国

际法的承诺的指引下，着重解决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根源问题。

为纪念受害者，也为了表示声援，我请大会堂的各位默哀一分钟。

大会成员默哀一分钟。

议程项目87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秘书长转交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的说明
(A/70/219)

决议草案 (A/70/L.8)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介绍原子能机构2014年的报告。

天野先生（国际原子能机构）（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表示，我对上周五巴黎发生的可怕的恐怖主义行为，以及几个小时前贝鲁特发生的恐怖袭击，感到震惊。我谨代表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向法国和黎巴嫩两国政府及人民表示同情与支持。

自从上次我有幸向大会发言（见A/69/PV.37）以来，原子能机构又度过了一个多事之秋。伊朗核问题出现了重要的事态发展。稍后我会详细探讨该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问题，但首先我要表示，我十分欢迎世界各国领导人9月份在大会上通过了可持续发展目标（见第70/1号决议）。这些新的目标与原子能机构的工作之间存在明显联系。两者均涉及的领域包括能源、粮食安全和营养、人类健康、海洋保护和水资源管理，以及气候变化。我尤其感到高兴的是，新的目标中明确肯定了科学技术在推动发展当中的重要性，这一点我曾在此前的大会发言中着重强调过。原子能机构在该领域大有作为，我经常将我们的工作总结为“原子促进和平与发展”。我还欣见，目标当中包含与诸如癌症等非传染性疾病预防相关的新目标，其中癌症防治是原子能机构的重要工作领域。

自从上次我向大会发言以来，原子能机构通过我们的技术合作方案转让核技术，有效地为会员国的发展需求作出了贡献。我们还展示出，我们有能力迅速应对会员国的危机。4月份尼泊尔发生地震之后，原子能机构使用包括放射线照相在内的非破坏性检测技术，帮助该国当局检测了医院和学校等重要建筑的结构安全性。继西非爆发埃博拉疫情之后，我们提供了设备和诊断工具箱，以迅速确诊病毒。我们已帮助该地区各国建立或增强了其对未来可能发生的埃博拉和其他致命疾病疫情的能力。

原子能机构癌症治疗行动计划协助会员国将放射医学纳入综合癌症控制战略。过去几十年来，原子能机构已在全世界投资近3亿欧元，用于癌症和放射疗法项目。我们的工作帮助挽救了许多生命，但发展中国家获得有效癌症治疗的需求依然庞大。包括癌症在内的非传染性疾病具体目标被纳入可持续发展目标，这给了我希望：为解决这一问题，未来几十年将会开展更多工作。

位于维也纳附近的原子能机构赛伯尔斯多夫核应用实验室早已有待翻新，其筹备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进行。这些实验室为世界各地的科学家提供培训，支持人类健康、粮食和其他领域的研究，并为各国实验室提供分析服务。原子能机构几乎所有成员国都接受过这些实验室的支助。第一座实验室虫害防治实验室的目标竣工日期为2017年底。一旦获

得充裕的预算外资金，第二座实验室的建设工作就将随即展开。这些实验室是我们为成员国提供诸多技术支持的引擎。它们将是原子能机构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所作贡献的重要组成部分。我感谢已经为该现代化项目提供或承诺提供支助的国家。我呼吁所有能够作出贡献的会员国慷慨地作出贡献。

今年9月举行的原子能机构科学论坛题为“工业中的原子”。与会者审议了核技术在从高性能材料的生产到引起疾病的污染物的控制等各个领域所发挥的至关重要的作用。今年年底，190多个国家的代表将齐聚巴黎，参加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许多国家认为，核电能够帮助它们应对在遏止温室气体排放的同时确保可靠能源供应这一双重挑战。核电对环境影响较小，并导致大幅降低温室气体排放。我认为，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进行的关于缓解气候变化的谈判应适当考虑核电。现在有441座核电反应堆在30个国家运作。它们加在一起提供的电力约占全球电力的11%。有65座反应堆在建，它们多数在亚洲。原子能机构帮助选择利用核电的国家安全、有保障和可持续地利用核电。

8月份，我同哈萨克斯坦政府签署了一项东道国协议和一项相关技术协议，在该国设立一个原子能机构低浓铀储备库。原子能机构低浓铀储备库是最后诉诸的机制，意在使各国相信，万一发生未预见到的供应中断，而商业手段又无法补救，它们将能够获得低浓铀来为核电厂提供燃料。我感谢哈萨克斯坦愿做原子能机构低浓铀储备库东道国。

我关于2011年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的报告连同五册技术资料于9月份公布。我认为，未来许多年，原子能机构的这份报告将是关于事故的至关重要的参考文件，并将有助于改进世界各地的核安全。我现在简要谈一谈核安保。我高兴地报告，2005年《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案》距离生效更近了一步。然而，该修正案仍需13个国家加入才能生效。该修正案生效将减少恐怖分子引爆脏弹的可能性和

核设施遭到恐怖袭击的风险。我请所有尚未加入这项重要核安保文书的国家紧急加入这项文书。

我现在谈一谈核核查。与182个国家缔结的保障监督协定现在已经生效。然而，有12个非核武器缔约国尚待履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所规定的同原子能机构缔结全面保障监督协定这一义务。我敦促所有这些国家尽快缔结此类协定。我高兴地报告，有附加议定书生效的国家数目继续增多。这一数目现在为126个。这非常令人鼓舞，因为附加议定书对于原子能机构能够提供可信的保证、确认一个国家境内没有任何未申报的核材料和核活动是不可或缺的。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计划令人严重关切。原子能机构仍然不能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行核查。因此，我们对该国核计划的了解有限。不过，我们一直保持着待命状态，如果接到请求，可随时重返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我呼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充分履行义务，立即同原子能机构合作，解决所有未决问题，包括在原子能机构检查专员离开该国期间出现的问题。

大会记得，2011年5月，我曾报告说，叙利亚境内德尔祖尔场址一座被摧毁的大楼很有可能是一个本应向原子能机构申报的核反应堆。原子能机构没有收到任何新的会影响这一评估的信息。我再次敦促叙利亚同原子能机构充分合作，处理同德尔祖尔场址和其他地点有关的未决问题。

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执行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方面出现了重要的事态发展。7月份，伊朗和“五常加一”国家商定了《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安全理事会要求原子能机构根据《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对伊朗的涉核承诺进行核查和监测。我们的理事会授权我们这样做。伊朗将执行其与原子能机构订立的《保障监督协定附加议定书》。这是强有力的核查工具，将使原子能机构有更多机会在伊朗接触有关资料和前往有关地点。伊朗还同意执行一些额外的超越《附加议定书》范围的透明度措施，并

将帮助原子能机构更好了解伊朗的核活动。也在7月份，我同伊朗签署了一份路线图，力求到今年年底澄清该国核计划可能的军事层面。到10月15日这一目标日期，该路线图提出的各项活动已经完成。我们目前正在完成对所掌握一切信息的分析。至迟到12月15日，我将向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提出我对过去和目前所有未决问题的最后评估报告。我的报告将做到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和不偏不倚。我们的成员国将确定适当的对策。

仍有许多工作要做。但我认为，在伊朗核问题上取得的重大进展是外交的真正成功。这一进展表明，如果所有各方都致力于对话——不是为了对话而对话，而是为了取得结果而对话——那么甚至错综复杂和充满挑战的问题也能得到有效处理。在伊朗的情况下，原子能机构、“五常加一”国家、安全理事会以及当然还有伊朗自己的持续努力，使我们得以取得今天的成就。原子能机构通过坚持其技术性任务授权而不是误入政治歧途，得以作出至关重要的贡献。从核查角度看，7月份达成的协议对原子能机构是明显的净收获。原子能机构将继续执行与伊朗的保障监督措施，以期能够在适当的时候得出我们称之为“更广泛的结论”，即所有核材料均仍然用于和平目的。

我们的166个成员国，许多面临财政困难，而且这种困难可能持续多年。这意味着，我们将继续面临预算压力。原子能机构将寻求在预算限制和增加中的成员国对我们的服务需求日益增长这两者之间保持平衡。我们将继续优先重视并寻求提高效率，同时注意不影响我们对成员国的高质服务。

我们已经加强努力，增加招聘来自发展中国家、代表性不足或根本没有的国家的工作人员，特别是高级人员。在提高妇女在机构秘书处中的代表性方面已经取得良好进展，但仍需进一步努力。我继续致力于扩大妇女的机会，她们对机构的工作贡献巨大，同时我鼓励成员国积极帮助我们实现两性任职平等的最终目标。

尽管我们的资源有限，但原子能机构仍然是一个可交付具体成果的组织。我们将继续以平衡的方式执行我们的广泛任务，通过和平利用核科技努力改善世界人民的福祉和安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总干事介绍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我现在请巴西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70/L.8。

阿吉亚尔·帕特利奥塔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向最近遭受恐怖袭击之害国家的人民和政府表达巴西政府和人民的同情。主席先生，我们完全赞同你在今天会议开始时的发言，发言充分表达了大会的情感。

我谨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介绍该机构的2014年报告（见A/70/219）及该机构2015年活动的最新信息。

巴西高度重视核能的和平应用，包括从人类健康、医药、放射性同位素生产，到核燃料循环、发电、工业、农业和环境保护。核技术可以在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我们充分支持原子能机构执行保障监督措施，以及努力提高其应用效率。在此过程中，我们必须继续确保各国履行义务，确保机构考虑到因成员国签订的不同类别协定而产生的不同范畴及其相应的保障监督措施。大会决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相互关联的三大支柱以及原子能机构的法定职能，包括“遵守联合国在全世界建立裁军保障监督的政策”之间的协同作用日渐显见。过去，原子能机构针对具体国家情势或根据有关裁军协定缔约国的请求展开了必要的核查活动。历届原子能机构大会决议强调的这一作用必须获得支持，并且原子能机构秘书处今后应随时准备执行此类任务。

巴西承认原子能机构在以包容、透明和多边方式加强全球核保安框架方面的核心作用。我们期待

原子能机构明年举行核保安会议，提供高级别审议该问题的重要机会。我们坚信，核保安活动必须与国际社会促进核裁军、核不扩散及和平利用核能的广泛努力齐头并进。

巴西有幸通过我国常驻原子能机构代表Laércio Vinhas大使主持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因此，我高兴地在议程项目87下介绍文件A/70/L.8所载题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大会每年审议的这项决议草案是按照《原子能机构规约》和《联合国与国际原子能机构间关系协定》的一项规定起草的。它提供机会，以便会员国了解机构的活动，并对机构工作表达支持。

现在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10月和11月初在维也纳经过讨论，上周又在纽约举行了非正式磋商。现在提出的文本以2014年11月第69/7号决议为基础，仅作了一些技术性更新。其中注意到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和2015年9月14日至18日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通过的决议。草案重申坚决支持机构在为和平目的应用原子能方面发挥作用，并呼吁会员国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活动。如同去年，通过今天这项决议草案将传递支持机构在其各领域，如合作、安全、安保与核查领域工作的有力政治信息。

丘尔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仔细研究了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编写的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2014年年度报告（见A/70/219）及其补充资料。我们注意到，报告附件中有一种说法与事实不符，即所谓在2014年报告期间，塞瓦斯托波尔是乌克兰的一部分。这种明知故犯的错误说法忽略了一个事实，即克里米亚包括塞瓦斯托波尔市居民在2014年2月基辅非法政变后举行了全民投票，选择脱离乌克兰，重新加入俄罗斯联邦。人民的意志得到了实施。此后，我们正式通知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克里米亚境内相关设施属俄罗斯管辖，并要求按照与我国签订的保障监督协定对这些设施实施保障监督措施。

由于这些原因，俄罗斯联邦不能接受、并完全拒绝在年度报告及其附件或原子能机构的任何其他文件中提出违背这一客观现实的任何陈述。就我们而言，这种陈述在法律上和政治上是无效的。我们注意到，在有关2014年年度报告的注解中，在涉及核设施清单数据时提到原子能机构的声明，即原子能机构不对任何国家、领土或当局的法律地位，或其边界划分发表任何意见。我们已经考虑到这一点，但并不能因此解除我们表达上述保留的责任。俄罗斯代表团首先在维也纳原子能机构理事6月会议上表达了这一立场。根据我方要求，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已把保留意见文本作为机构文件INFCIRC/876印发。这种保留是就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和大会批准报告一事达成的妥协的一部分，而这一妥协是俄罗斯给予同意的前提条件。

我们在维也纳就题为“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A/70/L.8）的决议草案开展工作的过程中，为了使其有可能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展现了最大程度的灵活性。这个问题仅涉及让决议草案提到我们对于案文中的原子能机构年度报告有所保留。此外，我们并不反对表达其它看法。

不幸的是，一些国家和原子能机构秘书处选择无视客观现实。它们不仅否认克里米亚是俄罗斯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而且还企图无视我国已就原子能机构年度报告表示保留的事实。它们似乎更希望生活在自欺欺人的虚幻世界。在此情况下，我们不能支持摆在大会面前的拟议决议草案。非常令人遗憾的是，在经过了那么长时间之后，一向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这项决议草案将不再以这样的方式通过。但我们不能支持有悖事实的幻想。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欧洲联盟观察员发言。

弗莱拉斯先生（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发言。候选国土耳其、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黑山和阿尔巴尼亚；参加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列支敦

士登；以及乌克兰、摩尔多瓦共和国和格鲁吉亚均赞同本发言。

我们高兴地支持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报告（见A/70/219）的决议草案。该报告再次重申，机构在不扩散核武器以及帮助为和平目的发展和实际应用原子能、技术转让以及核安全、核查和保安方面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

欧洲联盟大力致力于推动各国普遍加入核不扩散和裁军协议。我们认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是全球核不扩散制度的基石，是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六条实现核裁军不可或缺的基础，而且对于为和平目的进一步开发核能应用至关重要。

我们呼吁尚未以无核武器国家身份加入《条约》的国家加入《条约》。欧盟对未能在今年的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就最后文件达成共识感到遗憾，但它仍致力于根据1995年中东问题决议，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我们也满意地注意到，各方表示大力支持机构的工作。

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重申了原子能机构在核查和确保各国履行其保障监督义务方面的作用，并强调必须解决所有不履约情况，缔约国必须在此类情况下作出坚定、有效的反应。欧洲联盟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对不扩散制度构成的长期严峻挑战深感关切。

欧洲联盟欢迎欧洲三国/欧盟+3与伊朗7月14日达成《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这一历史性协议，该协议完全符合不扩散条约原则，并得到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的核可。全面、持续执行《行动计划》要求伊朗执行并于随后批准其《保障监督协定附加议定书》。《附加议定书》是机构得以就伊朗没有未申报的核材料和活动提供可信保证，以及就伊朗核计划纯属和平性质一事向国际社会作出必要保证所不可缺少的前提。伊朗暂时适用并于随

后尽早批准《附加议定书》，将表明伊朗对于核问题正常化的承诺。

欧洲联盟愿再次强调，安全理事会作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后仲裁者，有权在不遵守《不扩散条约》义务——包括保障监督协议——的情况下采取适当行动。机构的保障监督制度是核不扩散制度的根本组成部分，在执行《不扩散条约》中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示范附加议定书》所载措施是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欧盟认为，全面保障监督协议与附加议定书一起构成了原子能机构的当前核查标准。我们要求刻不容缓地实现其普遍化。

欧盟坚定支持保障监督制度继续发展，以期在全世界有效率、高实效落实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制度。在最近一次原子能机构大会上，我们从原子能机构成员国那里获得了对于欧盟提出的关于加强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制度实效的决议草案的广泛支持，我们对此表示感谢。

欧洲联盟重视欧盟正在执行和不断改进的、国际上提倡的核安全最高标准。欧洲联盟理事会去年实施了一项新指令，以加强核设施的安全框架。该指令确立了以下目标，即预防事故发生，并在一旦发生事故的情况下减轻后果，以及避免早期、大量的放射性物质释放。《核安全公约》缔约国今年早些时候通过的《维也纳核安全宣言》阐明了类似原则。我们将认真重视执行《维也纳宣言》等所作的决定，以便筹备和参与《核安全公约》今后的审议会议。

欧盟正在其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战略的框架内，积极支持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和第1887（2009）号决议以及《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材料扩散的全球伙伴关系及核安全首脑会议进程等其它国际倡议，这些倡议促进了加强核安全。在专门用于减轻全球化学、生物、辐射与核风险的2.6亿欧元中，1亿多

欧元拨给了欧盟的区域化学、生物、辐射与核领域英才中心倡议。

欧洲联盟大力支持原子能机构在核保安领域开展活动，而且与其成员国一道，是核保安基金的主要捐助国。迄今欧盟已向核保安基金捐助了约4 000万欧元的资金，欧盟成员国则捐助了另外4 500万欧元的资金，造福于约100个国家。我们打算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的工作。欧盟期待在2016年12月举行下一次原子能机构核保安问题国际会议，并呼吁原子能机构所有成员国都派高级别代表与会。

为防止核材料落入恐怖分子和扩散者之手并保护核设施免遭恶意行为，有效的实物保护极其重要。欧洲联盟敦促尚未加入《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及其2005年修正案的国家加入该公约及其修正案。欧盟所有成员国现已批准《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2005年修正案。欧盟还呼吁尚未作出政治承诺，切实执行原子能机构《放射源安全和保安行为准则》所载建议及其关于进出口此类材料的补充指南的国家作出这一承诺。

最后，欧洲联盟极为重视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以及机构在以负责任的方式开发人类健康、粮食和农业、水资源、环境、保护文化遗产、核与放射安全和核能等领域的核技术和平应用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原子能机构位于塞伯斯多夫的核科学与应用实验室推动了这方面的重要工作。我们欢迎总干事关于更新这些实验室的倡议。欧盟还肯定核技术可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做出的宝贵贡献。欧盟还通过技术专长来支持原子能机构及其成员国和平利用核技术，每年总额达到约1.5亿欧元。2014-2020年期间，欧盟为在第三国加强核安全、辐射防护以及应用高效率和有实效的核材料保障措施拨款2.25亿欧元。

阿尔加拉巴利女士（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大会今天审议的是其议程上的一个重要项目，因为它与《联合国宪章》的原则紧密相关，特

别是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禁止有害与非和平利用核材料方面。

我们仔细拜读了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2014年的报告（A/70/219），支持它的文字与精神，特别是在2014-2015年期间所开展的各项活动。我们赞扬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田野先生及其办公室和原子能机构各部门为促进和推动原子能机构的作用所做的巨大努力，这些努力凸显出为实现和平、健康以及繁荣，通过在世界各地利用核能所开展的工作。

在此背景下，科威特祝贺土库曼斯坦、巴巴多斯、安提瓜和巴布达以及加入原子能机构的其它国家，并祝它们实现成功与繁荣。世界各地的经济与社会发展需求将要求未来增加能源。鉴于核能是其它能源的补充而非替代，利用核能的选择必须由一国的政治当局作出。科威特完全支持原子能机构各部门并与其合作，促进和平利用核能以建设国家和机构的能力。

我们的目标是增加我们本国机构与原子能机构之间的协商与合作。这就是为什么我国为加强原子能机构的活动捐款300万美元，其中，捐助摩纳哥实验室50万美元，塞伯斯多夫各实验室100万美元以及“和平利用核能倡议”150万美元。

科威特王储、谢赫·萨巴赫·艾哈迈德·贾比尔·萨巴赫殿下旨在帮助发展中国家的科技倡议与方案框架内宣布，向促进非洲国家在健康、食品以及教育领域发展的最佳研究项目和倡议颁发价值100万美元的年度奖金。

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对于发展中国家的国家能力建设至关重要。科威特始终支持这些合作活动。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在亚洲太平洋地区技术合作领域所做的努力，其中包括各种区域研讨会和培训课程，它们对加强这些国家的能力建设产生了积极影响。我们希望看到这方面更多的密切和有效合作，并感谢原子能机构的努力及其对科威特的访问。

我们认为，所有拥有核设施的会员国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至关重要。我还谨祝贺伊朗和五常加一在维也纳达成历史性协定和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该决议将缓解该地区的紧张，加强其稳定，同时利用区域各国的全部潜力，在该地区取得进展并实现繁荣。

因此，我们密切关注核设施保安协定的执行，鼓励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我们诚邀伊朗充分地增加与原子能机构的合作。我们还希望五常加一与伊朗达成的历史性协定将激励伊朗加入其它核条约，以便它能够利用原子能机构的知识，以促进其核设施的保安和本区域的安全。

科威特尤其重视扩大原子能机构在中东地区的保障监督体系，以使其覆盖所有核活动，因为原子能机构是经授权监督和开展这项工作的专门机构。

然而，尽管本地区大多数国家已缔结此类保障监督协定，我们非常遗憾地注意到，以色列仍未加入《条约》或将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措施之下，从而威胁了本区域的安全与稳定。这对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构成重大障碍，显然是对区域及世界稳定的一种不利态势。我们大家亲眼看到，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力争在中东创建一个没有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持续受阻。

10年来，继多次研究与技术磋商之后，原子能机构建立了首个低浓铀库，与哈萨克斯坦签署了将在该国设立该核燃料库的协定。

我们赞扬俄罗斯与原子能机构签署低浓铀运输过境协定，这将使多国得以获取用于其和平活动的核燃料。8月27日取得的这项伟大成果反映出多个捐助国响应原子能机构前任总干事巴拉迪先生一他为实现该目标发挥了关键作用一的呼吁所作的慷慨捐助。

燃料库的核心目的是使各国能够为其以和平为目的的核实验室及活动获取低浓铀，以创建一个

更加安全和更有保障的世界。为此，科威特捐助了1 000万美元，以便加强原子能机构的活动。

最后，科威特致力于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领导开展努力，为实现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从而克服经济、金融、卫生保健、粮食和气候变化领域的障碍作出切实贡献。这将显著改善全世界所有国家的福祉、繁荣和幸福。

卢克·马尔克斯先生（厄瓜多尔）（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要对上周五发生在巴黎的恐怖袭击表示谴责，并对法国人民和政府表示慰问和声援。正如厄瓜多尔总统拉斐尔·科雷亚所说的那样，我们的心与法国和该次恐怖主义暴行受害者的家人同在。

（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们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介绍机构的年度报告（见A/70/219）。

对厄瓜多尔来说，和平应用核能特别重要，因为这有助于保健、农业和工业等一些特别重要领域的发展。在这方面，我们希望原子能机构进一步加强其在科学、技术以及核运用方面的活动，并且加强其技术合作方案。厄瓜多尔愿强调指出，技术合作方案在实现《原子能机构规约》的核心目标之一，即促进和平应用核能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因此，我们赞赏原子能机构努力提供更有效的方案，以便满足原子能机构成员国的需求，并与它们的优先事项相匹配。

因此，我们要强调指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技术合作方案的执行率去年在各区域中再次位居第一。这表明这些活动对我们区域的重要性，也体现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愿意与原子能机构一道执行联合活动。同样在这方面，《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协定》发挥了重要作用。因此，我们坚信，执行这项区域战略总览将帮助增加对我们公民的生活具有重要影响的项目的数

量，总览明确了2016—2017年期间与原子能机构合作的领域，并且确定了轻重缓急。

厄瓜多尔在起草新的核能法案方面取得了进展，这项法案将使我们的国家立法与原子能机构的主要工作领域以及国际上通过的新的基本安全标准保持协调。法案很快将汲取原子能机构访问团提出的意见，随后提交给我们的国民大会讨论。我们今后还将制订一项与管理与运输核材料和其它放射性材料相关的法律，并且制订一项放射事故应急计划。此外，我国电力和可再生能源部的核应用和管理司目前正在制订一个进程来审查技术标准，其中将包括为管制部门提供的支助服务。在这方面，厄瓜多尔正把加强管制部门作为优先事项，鼓励建设新的核应用实验室。这对我国来说将是向前迈出的一大步，在这方面，我们有赖于事先得到原子能机构的合作，为我们提供适当的培训和技术。

《厄瓜多尔宪法》谴责发展和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做法。秉持这一原则，我们自豪地重申，我们是通过《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在人口稠密地区建立的第一个无核武器区的一员，也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拉加共同体）各国元首在共同体第二次和第三次首脑会议上宣布的和平区的一分子，这两次会议分别在哈瓦那和哥斯达黎加的贝伦举行。此外，我们仍然坚信，必须全面落实《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三大支柱，不做任何区别，也不附加双重标准。我们重申我们的关切，因为尽管《不扩散条约》各项目标得到落实，和平利用核能的不可剥夺权利也已实现，但在核裁军支柱上没有取得任何进展。我们要明确指出，我们感到遗憾的是，由于三个国家的阻扰，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未能获得通过。与此同时，我还必须表示，对于大会最后文件草案中有关核裁军章节的内容软弱无力，我们并不满意。我再次指出，就我国而言，在大会闭幕前几小时散发的草案文件中与核裁军相关的规定不能成为一个先例，也并非朝核裁军目标前进的基础。

与拉加共同体其它成员国一样，厄瓜多尔多次对意外或蓄意核爆炸造成的巨大人道主义后果和全球影响表示过严重关切。因此，我们认为，在每次讨论核问题时都必须提出这个问题。在这方面，我们积极参与了在奥斯陆、纳亚里特和维也纳举行的会议，我们促请各国启动一个外交进程，以便通过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和消除核武器文书。厄瓜多尔促请原子能机构行使其规约职能，“遵循联合国促成有保障监督的世界裁军政策”，同时保持机构高度的技术性质，避免政治化。

厄瓜多尔坚决捍卫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我们始终认为，任何有和平利用核能意愿的国家都应能在《不扩散条约》的框架内发展此类和平利用。因此，厄瓜多尔很高兴地得知，“五常+1”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缔结了一项协定，并且制订了与伊朗核计划相关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这项协定是一个历史性里程碑，不仅仅是因为通过谈判解决了一个长期争端，主要还因为对话战胜了当代国际关系中造成巨大破坏的单边主义。协定再次证明了外交在寻求持久和平方面的效力。

最后，我谨重申，厄瓜多尔致力于实现原子能机构的目标，即确保核能更安全、更高效，并给人类带来更大裨益。

哈什米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天野总干事介绍国际原子能机构2014年的年度报告（见A/70/219）。我们赞扬他的领导和贡献。

五十多年来，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成功地发挥催化作用，加强了原子能对世界各地的和平、健康和繁荣的贡献。原子能机构帮助会员国推进其发展方面的优先事项，同时确保以安全、可靠和可持续的方式利用核科技。为此，原子能机构值得我们大家的深切赞赏。

我们感兴趣地注意到原子能机构对2030年的预测，继续表明全球核电能力的增长。我们赞同原子能机构所做的评估，即核能在未来将继续是可行、

安全和可持续的更好的替代能源，尤其是在能源需求快速增长的国家。原子能机构的出版物《2014年气候变化与核电》重申了这项评估，它指出，除了水能和风能之外，核电生产每千瓦小时电力所排放的温室气体最少。该出版物还指出了核电在能源供应安全方面的重要性和其他环境及宏观经济效益。

巴基斯坦强烈提倡把核技术用于所有人的和平、进步与繁荣。作为世界上人口数量占第六位的国家，我们坚信社会经济发展是我国的主要优先事项。55年多来，我们试图把核技术应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原子能机构是这些努力中的宝贵伙伴，包括通过其技术合作方案提供合作。

巴基斯坦的经济处于上升的轨迹上。工业、农业和消费者对电力的需求不断增长。我国人口超过1.8亿，面临严重能源短缺，我们正在开发水能、太阳能、风能及核能等所有能源。巴基斯坦有五座正在运营的核设施，包括三座核电站和两个研究反应堆。其中最老的一个于1972年启用。除了这些核电厂之外，另有两座各生产340兆瓦的核电厂预计将于明年启用。我们也已开工建造两座各生产1100兆瓦的较大的第三代核电厂。在这两个单元完工之后，核电将开始对我国的电力生产作出可观的贡献。按照巴基斯坦2050年核能愿景，我们设想使我国的核能发电量达到40000兆瓦。

尽管我国有40年安全运营核电站的经验，我们仍然不忘并最为重视我国目前和未来核电厂的安全与保障。巴基斯坦的所有核电站均被置于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之下。

巴基斯坦赞赏原子能机构在福岛事件之后，为提高核电站的核安全，在统一和协调全球努力方面发挥了带头作用。根据我国的“福岛应急行动计划”，已经采取了立即和中期行动。巴基斯坦还与原子能机构、世界核电站运营商协会和其他机构进行互动，以加强我国核电站的安全。世界核电站运营商协会的专家代表团定期访问巴基斯坦，以便对我们的核电站进行评估和建议各种安全措施。

我国的核安全英才中心在核材料与设施的实物保护、材料控制和衡算、人员可靠性、运输安全以及其他安全相关领域中，开办了专门的培训班，包括区域一级的培训班。巴基斯坦的工程和应用科学研究所核工程方案课程中提供关于核安全与实物保护的专门课程。该研究所还准备成为区域和国际培训中心。

十年来，巴基斯坦的核监管机制已经成长为一个获得强大基础设施支撑的有效制度。巴基斯坦核管理局的规定以原子能机构的安全标准为基础。管理局还接受独立的同行审查。管理局作为受援方和援助方，与原子能机构保持非常密切的联系。它设立了国家安全与保障学院，为国家和区域的核安全培训班提供便利。学院配备了最先进的实验室，以便进行核辐射安全、核保安和实物保护方面的培训。

除了核电外，巴基斯坦还把核技术用于社会经济发展。在卫生部门，巴基斯坦原子能委员会通过18个肿瘤学医院提供诊断和治疗，我国大约80%的癌症病人每年在那里接受治疗。计划建造更多的这类医院。

对于一个人口超过1.8亿的国家来说，粮食安全是至关重要的。50年来，四个农业中心一直从事各种研究和开发活动，导致更多地使用更加优质的农产品和牲畜。我们还通过物理科学和工程学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在水资源管理方面以及生产核医学中心和私人部门所需的多数放射性同位素方面，获得了重要成果。

巴基斯坦有一个相当大的民用核计划以及在发电、卫生、医药、农业、生物技术和工业应用等领域中数十年的核运营经验，我国处于独特的地位，能够向那些在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之下的发展中国家提供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合作。我们期待进一步加强参与原子能机构的宣传活动。

巴基斯坦是核安全峰会进程的积极和建设性的参与者。我们的最高级别领导人出席了所有高峰会

议，以表明我们对核安全的重视。原子能机构在国际核安全架构以及2016年后首脑会议后续安排中发挥了领导作用。这些年来，巴基斯坦与原子能机构密切合作以加强核安全。我们正在与原子能机构合作执行一项核安全行动计划。

巴基斯坦认识到原子能机构核查制度所起的重要作用。我们同意，所有国家应当充分遵守其各自的安全保障义务。我们按照我国与原子能机构的安全保障协定，充分履行了我们自己的义务。原子能机构条例的执行是一个重要领域，安全保障制度在这方面发挥了关键的作用。与此同时，原子能机构的宣传活动是发展中国的最高优先事项。安全保障制度和技术合作方案都需要公平分配预算外的资源。

巴基斯坦是具有先进核能力的国家。我们拥有提供和接受用于和平目的的核技术的经验、受过训练的人员及资源。巴基斯坦已经并将继续在促进不扩散目标、核安全与保障以及和平利用核技术方面发挥建设性的作用。巴基斯坦认为，我国成为出口管制制度、特别是核供应国集团的成员一事，是一个互惠互利的主张。我们再次呼吁以公平、非歧视性和基于标准的方法促进民用核合作和成为出口管制制度的成员。

霍什鲁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就法国、伊拉克和黎巴嫩公民在最近令人发指的恐怖主义行径中不幸丧生，向这些国家的人民和政府表示最深切的慰问。我也谨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介绍原子能机构2014年的年度报告（见A/70/219）。

核能必将在发展中国家的发展过程中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因为它们的能源需求特别是对电力的需求正在日益增长。必须生产更多的清洁能源，以便既满足这一需求，又不会加剧气候变化。

和平利用核能与核技术对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科学、技术和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伊朗投入巨资建立了必要的核基础设施，并在

医疗、农业和工业领域的核科学与技术的民事应用方面取得了引人瞩目的进展。

我们强调，有必要在符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情况下分享核知识和向感兴趣的发展中国家转让核技术，以便加强这些国家的科技能力，并促进其可持续社会经济发展。在这方面，原子能机构在技术合作领域的活动应当发挥重要作用。根据其《规约》，原子能机构的首要责任是协助成员国为和平用途研究、发展和实际应用核能。我们强调，必须加强原子能机构在该领域的活动和贡献，以满足包括伊朗在内的感兴趣的发展中国家的期望。

原子能机构其它任务授权，特别是与保障监督有关的核查活动，应当有利于该机构履行促进核科学与技术在全世界应用的首要责任。因此，我们强调，在制定和执行必要的保障监督措施时必须尊重《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不可剥夺的权利，以免阻碍这些国家的经济或技术发展。加强保障监督措施执行力度的任何努力，比如那些原子能机构当前考虑中的努力，必须确保尊重《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不可剥夺权利和国家主权。我们强调，与核扩散有关的关切无论如何都不应限制《不扩散条约》任一缔约国的不可剥夺权利，即根据《条约》第四条的规定，不受歧视地为和平目的发展核科学与技术的各个方面。

各方必须尊重《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为和平目的研发、生产和利用核能——包括建立国家核燃料循环——的不可剥夺的权利。《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为和平目的开发利用核能的权利及其承诺促进和便利行使这项权利是《条约》核心规定的主要支柱之一。然而，人们不能不感到遗憾的是，有关方面以防扩散关切为借口，违背《条约》的文字和精神，有系统地试图限制为和平目的应用核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基于坚定的意识形态、战略和国际原则，明确和一贯地拒绝大规模毁灭性武

器，特别是核武器，因为此类武器不合时宜、不人道并危害国际和平与安全。

今年7月14日达成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是伊朗和“E3+3”国家通过谈判并基于相互尊重采取的至关重要的一步，其目的是解决一场无谓的危机——造成这场危机的原因是伊朗和平核计划毫无根据的指控和随后出于政治动机对伊朗人民采取的毫无道理的措施。《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主要基础是“E3+3”国家与伊朗作出的相互保证，即承认伊朗和平核计划及其铀浓缩活动，同时终止此前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的一切规定，并全面取消安全理事会的制裁和所有单边及多边与核有关的制裁。这标志着安全理事会态度的根本性转变。原子能机构，包括其理事会，也应实现同样根本的转变。应当终止所有理事会之前通过的有关决议，因为这些决议在伊朗看来是不公正的，且存在政治动机。鉴于《联合全面行动计划》一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已予核可一对与伊朗的核合作及伊朗继续实施其铀浓缩计划作出了规定，理事会之前要求暂停铀浓缩计划的各项决议的规定已不再有效。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致力于本着诚信全面履行其自愿作出的保证，但这取决于其他各方以同样的诚信履行各项保证，包括那些根据《行动计划》取消制裁和限制措施的保证。

另一方面，为了到2015年底解决双方之间尚未解决的过去和现在的所有未决问题，伊朗和原子能机构继续根据合作框架开展合作，加快并加强了双方的合作与对话，从而达成了路线图。伊朗忠实地履行了其根据最近商定的路线图自愿作出的保证。因此，我们期望，在总干事提交最终评估之后，过去和现在的所有问题都将在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即将于今年12月15日举行的会议上一劳永逸地得到解决。

与原子能机构合作在伊朗核政策中占据中心位置。在这方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坚信，原子能机构根据其《规约》，通过与成员国的技术合作发挥作用，对于和平利用核能至关重要。鉴于《联合全

面行动计划》即将执行，应当在2016-2017年周期解除对伊朗和原子能机构之间技术合作施加的一切制约和限制。

冈村先生（日本）（以法语发言）：我怀着悲痛的心情和深切的同情，就最近在巴黎、贝鲁特和巴格达发生的一系列恐怖袭击向大会发言。我们同情这些恶劣袭击的遇难者的家属和朋友、以及有关国家的政府和人民。日本将一如既往地与国际社会保持团结，谴责和打击恐怖主义，因为恐怖主义也是对我们共同价值观的攻击。日本将继续坚定不移地与整个国际社会协作，积极地为和平、稳定、尤其是打击恐怖主义作出贡献。

（以英语发言）

我谨感谢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介绍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见A/70/219）。自去年以来，国际社会在核安全、和平利用核技术和不扩散等领域目睹了一些重大发展。日本还热烈欢迎安提瓜和巴布达、吉布提、圭亚那和瓦努阿图成为原子能机构新成员。

日本继续全力支持原子能机构，以便机构能在天野之弥总干事的领导下发挥其重要作用。日本欢迎在实施原子能机构《核安全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重要进展。值得注意的例子包括今年2月通过《维也纳核安全宣言》以及《核损害补充赔偿公约》在日本加入该《公约》之后于今年4月生效。今年8月，原子能机构发表了关于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的报告。我们赞赏所有参与者作出的不懈努力。日本非常重视该报告，决心作出真诚的努力，进一步加强核安全。此外，我高兴地向大会报告，我们在结束福岛第一核电站运行和处理受污染水方面正在取得扎实的进展。地下排水系统今年9月开始投入使用。海边阻水墙的封闭工作于10月完成。这两项行动预计将大大减少污染水的积聚。我谨代表日本政府与人民，再次对包括原子能机构在内的国际社会提供宝贵支持表示诚挚的感谢。

天野之弥总干事正在提倡“原子促进和平与发展”的概念。原子能机构正根据这一概念开展各种活动，通过在粮食安全、人类健康和水处理等领域利用核科学与技术，来满足发展中国家的社会经济需求。为了实现最近通过的可持续发展目标（见第70/1号决议），原子促进和平与发展倡议是非常及时和重要的。

作为我们支持原子能机构在天野之弥总干事领导下采取此类适时努力的一部分，日本外相岸田文雄今年早些时候宣布，日本将在今后五年中为原子能机构“和平利用倡议”提供2500万美元的捐助。最近，日本从其“和平利用倡议”捐助中支出了大约120万美元，用以支持原子能机构在非洲、拉丁美洲及加勒比以及亚太等地区的区域技术合作项目。我谨借此机会鼓励国际社会为原子能机构和利用核科技的活动提供进一步支持。

关于伊朗核问题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是加强国际防扩散机制和促进中东稳定的重要一步。日本欣见10月18日《行动计划》通过之日的到来，并希望落实之日将尽早来到。日本将通过与国际社会密切协调，支持执行《行动计划》进程。同时，应当根据伊朗与原子能机构之间商定的路线图，尽早澄清过去和现在关于伊朗核计划的所有问题，以便消除国际社会的一切关切。

在东北亚，北朝鲜继续发展核计划和导弹计划，对该区域和整个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日本敦促北朝鲜避免采取任何进一步挑衅行动，为实现彻底、可核查和不可逆转的无核化采取具体步骤，并立即停止一切有关的活动。日本还敦促北朝鲜遵守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全面遵守2005年《六方会谈联合声明》，并恢复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和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规定。在这方面，日本全力支持原子能机构继续介入这一问题。

日本愿根据国际合作原则，在“主动促进和平”的旗帜下，为维护世界和平、繁荣与稳定发挥更加积极主动的作用。

明年将是《原子能机构规约》通过六十周年。作为国际社会负责任的一员，日本表示，我们将以坚定的决心为确保和促进和平利用核能作出进一步贡献。

德尔·索尔·多明格斯女士（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重要工作。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的所有新成员。

技术合作是原子能机构的主要支柱之一，应当得到优先关注。在我们国家，我们积极看待在人类健康、农业、粮食安全、水文和环境保护等重要领域使用核技术。开展此类活动应严格遵守安全条例。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国际合作不可或缺的作用。我们尤其把原子能机构“癌症治疗行动方案”作为优先事项，该方案应当得到必要的财政资源，以扩大其覆盖范围和效果。

由于我国人民仍面对的制裁政策——该政策对我国与原子能机构的方案施加了严厉的限制——古巴继续面临障碍和延误，阻碍了我们与原子能机构的合作。古巴与美国之间恢复外交关系是旨在实现双边关系正常化和明确结束封锁的漫长、复杂进程中的第一步。我们感谢原子能机构和国际社会每年在这方面的支持。

对核安保的有效管理不容许排斥或选择性做法。应通过所有国家都参与的透明和包容性多边谈判，在原子能机构框架内，通过规范核安全的国际规则。古巴欢迎将于2016年12月举行的原子能机构核安保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我们将继续加强我国与原子能机构的出色合作，执行旨在改善实体核安保的项目，以便能够更好地管制我们的边界和我们具有一类和二类放射源的设施。在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框架内，我国连续八年在该机构视察方面获得双重认证和令人满意的结果。我们必须维护原子能

机构在保障监督领域活动的公信力，确保它在该领域进行公平和专业的行动。

古巴支持努力提高保障监督的效率，前提是它们不影响各国的合法权利，也不会确立歧视性和选择性惯例。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正在进行的谈判取得的进展。我们鼓励在该进程中取得进一步进展。我们还重申支持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我们确实感到遗憾的是，举行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拟采用的方式被三个国家用来作为阻挠通过今年举行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的理由。建立这样一个区域将为该地区各国人民的和平与安全作出至关重要的贡献。我们认为，持续未能执行199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关于中东问题的决议以及未能召开建立该无核武器区的会议都危及《不扩散条约》的根本信誉。

在通过原子能机构的决定方面，必须提高效率 and 效力，这将要求加强所有成员国都参与的作为最高立法机构的原子能机构大会。我们还应全面审议理事会的成员组成和职能。

人类仍处于危险当中，有可能被现有的16 000多件核武器毁灭。因此，核裁军不能继续是一个始终被一拖再拖或受到各种条件束缚的目标。避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办法是在严格的国际核查之下彻底禁止和消除此类武器。在这方面，原子能机构可发挥重要作用。在争取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斗争中，古巴的立场将是坚定的。这是我们对后世后代的承诺。

策恩德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瑞士深感震惊和悲痛的是，过去几周，巴黎、贝鲁特、巴格达和西奈半岛都遭到恐怖主义袭击。瑞士坚决谴责此类可憎行为。这些行为与所有社会的基本价值观背道而驰。同时，我们向受影响国家保证，我们全力声援它们。瑞士还向受害者家属和所有受影响的国家表示最深切的慰问。

今年，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不得不面临一些重大挑战。同时，其他挑战也正在显现。在这些挑战当中，瑞士谨强调以下四点。

首先，瑞士欢迎伊朗与“欧洲三国/欧盟+三国”7月14日就《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达成的协议。我国希望有关各方将以建设性的方式执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这项计划是若干年密集和艰难谈判的结果。原子能机构为7月份的协议作出了巨大贡献，在核查该协议核部分的执行工作方面，将可发挥关键作用。瑞士支持导致通过《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谈判进程，并为这些谈判要求原子能机构进行的工作提供资助。

其次，瑞士欢迎2015年2月举行的外交会议，讨论它在《核安全公约》框架内提出的修正案。由此产生的《维也纳核安全宣言》一致获得通过，确定的原则是，最先进的技术应确保新建的核设施的安全，现有设施应接受定期检查并不断提高安全。瑞士努力确保《宣言》的目标成为核安全的基准，并且被纳入原子能机构的广泛框架，其中确定了全球核安全标准。加强核安全仍是正在进行的一项至关重要的努力。原子能机构的挑战将是继续努力制定其核安全策略。原子能机构可指望瑞士支持它履行这项任务。

第三，在今年的原子能机构大会上，详细讨论了核安保问题，其结果是通过一项决议，首次确定了裁军与核安保之间的联系。瑞士欢迎该项决议，因为我们深信，为了作到全面和可信，为核安保采取的方法的基础必须更为广泛，并考虑到核安保与核裁军之间的明显联系以及存在各类民用和军用核材料。在不止一个方面，2016年将是核安保年。同时，瑞士欢迎原子能机构决定于明年举行核安保问题部长级会议。我国确实坚信，鉴于原子能机构的会员国广泛，也有能力结合技术专长和政治领导力，它具备了理想的条件，可在核安保方面的国际努力中发挥指导作用。

第四，瑞士支持原子能机构题为《关于在国家层面执行保障监督措施的构想和进展情况》的报告，并因此支持秘书处落实这一构想的工作。实际上，一方面，原子能机构的核查任务有所增加，会员国也渴望看到它在包括核安全和安保在内的其他领域变得更加活跃。另一方面，这些进展是在长期不愿增加预算的情况下取得的。因此，国家层面的构想必须促使真正优化保障监督制度的效力。这将极有可能意味着全面审查当前的做法，更好地针对优先事项，以便从人力物力的角度真正改进管理工作。对于原子能机构和有关国家而言，这种改进是实质性的，也是可以衡量的。

秘书处迄今关于国家层面构想的评估表明，能够提高效率的潜力有限。瑞士不同意这一看法。同时，我们深信，目前有着真正的回旋余地，但是，要获得这种余地，必须改变原子能机构内部的氛围。事实上，根据国家层面的构想启动的进程不可限于单纯追求提高效率。如果我们想让原子能机构有能力应对今后的所有挑战，将极有可能需要更加广泛地思考该机构的总体管理工作。

潘伟梁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以我国代表团的名义向最近遭到令人发指恐怖主义袭击的国家表示最深切的慰问和声援。新加坡支持将犯下此类罪行的实施者绳之以法的所有努力。

我感谢天野之弥总干事提交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全面年度报告（见A/70/219）。新加坡一贯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在促进安全无虞地和平利用核科学与核技术方面的工作。我们高兴地继续联署关于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A/70/L.8）。我们感到遗憾的是，今年将不能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该项决议草案。

新加坡始终认为，核安全是令所有国家而不仅仅是拥有核装置的国家感到关切的问题。这是因为核事故可能会产生跨越国界的灾难性后果。

我们要向原子能机构和秘书处表示感谢，感谢它们为编写题为“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综合全面的总干事报告所作的工作。报告使我们清醒地认识到骄傲自满的危险，以及认识到运行核电站的国家对其人民和国际社会肩负的责任，即确保监管框架、核电站的设计、运行安全程序和文化以及应急准备和反应在任何时候都是健全的。这份报告提供了一个宝贵的知识库，可以以此为鉴，确保此类事件不再发生。

2015年2月举行的核安全条约外交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维也纳核安全宣言》。我们敦促《公约》所有缔约国，尤其是拥有核装置和计划开展民用核计划的国家，本着诚意，尽快执行《宣言》所载的安全目标。新加坡将履行自身职责，并与原子能机构和会员国开展合作，为加强国际与区域核安全标准作出贡献。

原子能机构在促进安全、安保与和平使用核能方面发挥中心作用，这方面对于进一步实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目标来说至关重要。尽管新加坡始终支持所有主权国家拥有为和平目的使用核能的权利，但我们同样认为，必须在严格遵守《不扩散条约》规定的情况下行使这项权利。我们敦促各国，尤其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不要采取任何挑衅行动，而是重新回归《不扩散条约》，完全遵守安全理事会所有相关决议，并恢复与原子能机构的全面合作。

新加坡还欢迎“五常加一”与伊朗达成的《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该协议是在正确方向迈出的重要步骤，但协议的执行至关重要。我们敦促所有缔约方本着诚意，尽快履行其义务。新加坡认识到原子能机构在核查和监测协议所载与核相关措施方面的重要作用。我们支持原子能机构执行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所载的措施，并期待着总干事提交关于7月14日签署的确定伊朗核计划过去和当前未决问题的路线图执行情况的报告。

新加坡欣见原子能机构开展宝贵工作，动员各方和平利用核科学与技术，应对粮食与农业、公共卫生、水资源和环境等各种领域的全球重大挑战。自2000年以来，新加坡已与原子能机构协作，共同为原子能机构其他发展中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我们感到高兴的是，今年1月，当我们欢迎天野总干事访问新加坡时，我们再次承诺双方要携手合作，并致力于达成新加坡-原子能机构第三国培训方案的最新谅解备忘录。根据这份修订后的谅解备忘录的范围，新加坡与原子能机构将在包括核医学与核安全在内的许多领域为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联合技术援助。我们已经开始实行一个联合培训方案，为来自11个国家的参与者提供利用昆虫不育技术减少伊蚊属蚊子数量的试用战略和评估的培训。我们希望，这只是我们在卓有成效的合作之下开展的第一个方案。

新加坡还支持原子能机构继续与区域组织开展合作。我们欣见东南亚国家联盟原子能监管机构网络为增强东南亚各国之间的合作取得的进展，合作目的是在东南亚国家联盟共同体内增强核安全、安保和保障监督。该网络已提议执行一个原子能机构区域技术合作项目，以支持建立区域环境放射性数据库，以及一个将于2016年启动的应急准备和反应框架。我们期待该网络与原子能机构的合作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最后，新加坡是原子能机构的得力合作伙伴。原子能机构已经开展了出色工作，并为国际社会做出了重要贡献。我们期待继续与之开展合作。

阿莱穆先生（埃塞俄比亚）（以英语发言）：能就今天审议的重要议程项目发言，我感到十分高兴。我要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大使表示赞赏和感谢，感谢他提交该机构2014年工作的全面年度报告（见A/70/219）。

埃塞俄比亚赞扬原子能机构继续努力，履行帮助会员国为和平目的使用核能的职责。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的三大支柱将继续在实现最近通过的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具体方法就是在解决核扩散风险的同时，促进和平利用核技术。从我们的角度来说，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包括为会员国提供指导，至关重要。在这方面，重要的是要发展核电站项目，促进将核技术应用于人类健康、医疗服务、粮食与农业以及保护环境。

在埃塞俄比亚，原子能机构在以下方面的技术合作依然至关重要，即在舌蝇控制、癌症治疗、诊断性核医学服务、同位素水文分析和非破坏性质量检测以及国家核科学与技术基础设施领域，支持各国政府为建设能力所作的努力。我们已经通过工作人员培训、购买设备、专家特派团和其他形式来自原子能机构的技术援助提高了我们的能力。

为支持原子能机构推动和平利用核技术，埃塞俄比亚成为原子能机构多项条约和公约的签署国。我们还坚信，必需确保为原子能机构的方案提供充足和可预测的资源，以及更重要的是，均衡分配其保障监督、核安全和技术合作活动的资源。事实上，作为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核技术的方式，技术合作方案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我们与原子能机构最大的技术合作项目旨在消除南部大裂谷地区的舌蝇。这种昆虫依然对我们社区的生活与生计构成真正威胁，并且制约了埃塞俄比亚的畜牧生产。消除南部大裂谷舌蝇项目目前正在进行，并已在扩大农业用地和畜牧业方面取得了显著成就。

关于癌症治疗行动计划，埃塞俄比亚赞扬原子能机构发挥自身作用并继续提供支持，强化作为转诊医院的亚的斯亚贝巴黑狮专科医院的癌症控制综合方案。原子能机构还一直提供支持，帮助扩大另外五个选定地区的大学医院的核医疗与放射疗法中心的规模。有鉴于此，埃塞俄比亚再次呼吁增加从经常预算提供的资金，以此分担技术合作基金在执行技术合作方案时面临的越来越多的负担。我们还

认为，国家措施和国际合作对于核安全和放射安全至关重要。

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原子能机构在促进全球安全文化方面能发挥关键作用。该机构的保障监督制度是不扩散制度的基本组成部分之一，创造了能导致核裁军和核合作的环境。此外，在应对来自非国家行为体特别是设法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恐怖主义分子的威胁方面，会员国、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进行合作是关键所在。在这个背景下，落实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和第1887（2009）号决议对解决与核有关的威胁也至为重要。

原子能机构承担的保障监督和核查任务表明该机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时刻保持警惕并作出贡献的重要性。在这方面，埃塞俄比亚强烈支持所有国家都享有依照《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全面使用核技术及其科学应用的权利。

最后，我重申，我们深切感谢和赞赏原子能机构而特别是其理事机构和领导人员全心致力于加强该机构与埃塞俄比亚这样的国家之间的重要技术合作。我还要重申，埃塞俄比亚将继续竭尽全力，进一步加强这种与原子能机构和与所有发展伙伴合作的积极精神，它们至今已为我国的发展努力包括这个关键领域的发展努力倾囊相助。

韩忠熙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先生介绍原子能机构的2014年年度报告（见A/70/219）。我们欢迎该报告概述了原子能机构的主要活动，强调大韩民国重视它达成均衡的工作方案。我们认为，这样的工作方案有助于促进和平利用核科学和核技术、增进核安全和核安保以及加强全球核核查和防扩散努力。

国际社会刚通过新的和宏伟的《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其中各项目标旨在促进未来15年的共同繁荣。使所有会员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享有核科学和核技术的惠益有助于实现这些共同发展目标。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

秘书处作出努力，使其技术合作方案与2030年议程全面配合。

在我们接近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召开之际，大韩民国还要强调核电对能源供应安全的贡献及其对环境和宏观经济的惠益。我们将继续与该机构及其他机构合作，确保核电继续是满足21世纪能源挑战的可行选项。

2011年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提出了严重警告，决不能对核安全掉以轻心。在我们向前迈进之时，维持我们在核安全领域已经建立的势头至为重要。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关于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的报告将是对核安全做好准备的客观指导及其重要性的有力提醒。该报告的调查结果是我们集体了解这次事故及从中汲取教训和在全世界加强核安全的开始而非结束。大会和原子能机构成员国都已认识到并再次重申原子能机构在加强全球核安保架构方面的中心作用。大韩民国作为2012年首尔核安保峰会的主办国，强烈支持该机构在这个领域的工作，并提请大家注意2016年由韩国担任主席的部长级国际核安保问题国际会议。

鉴于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制度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贡献，大韩民国欣慰地注意到，该机构在2014年继续提高保障监督制度的效力和效率。我们对于越来越接受国家一级概念以及目前生效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附加议定书和经修正的小数量议定书的数目不断增多感到鼓舞。在这方面，截至今年10月，大韩民国成为申请新的国家一级办法的两个会员国之一。

大韩民国欣见解决伊朗核计划中以前和目前的各项未决问题取得进展。我们注意到原子能机构的声明指出，该机构与伊朗商定的路线图中规定的各项活动都按计划于10月15日以前完成。我们希望，所有当事方都将继续真诚作出努力，确保一个真正和平的伊朗核计划。

然而，尽管取得这些积极发展，目前仍然存在保障监督方面的重大挑战。我们继续严重关切朝鲜

持续违反放弃一切核武器和现有核计划以及立即停止一切相关活动的国际义务，特别是它目前公开挑衅，扬言将进一步发展核武器。因此，大韩民国不得不重申，北朝鲜不能拥有核武器国家的地位，并且它必须完全遵守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规定的所有义务并履行2005年9月19日第四轮六方会谈《联合声明》所作的承诺。

我们与国际社会一道，随时预备向北朝鲜提供一个更加光明的未来，只要它真心诚意显示出愿意完全放弃核武器计划并同意遵守国际义务和承诺。不过，它对以往外交努力所作的消极反应显示出国际社会需要重申强有力的统一信息，指出通往和平、稳定和繁荣的道路取决于北朝鲜对否愿意回到有意义的无核化会谈上来。在这方面，我们赞赏今年9月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一致通过的关于北朝鲜核问题的决议。大韩民国在维持高度警惕的同时，将继续为和平解决北朝鲜核问题作出建设性努力，并期待着为此与其他各方合作。

大韩民国重申全力支持原子能机构努力实现我们为人类的和平与发展利用核能的共同目标。我们同其他国家一道支持今年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A/70/L.8。

Isnomo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
印度尼西亚与国际社会一道谴责对法国和黎巴嫩的可耻和怯懦恐怖袭击，并向两国政府和人民表示诚挚的慰问。

我国代表团谨衷心感谢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编写关于2014年期间原子能机构工作的全面报告（见A/70/219），并感谢他的介绍性说明，其中载有关于2015年期间原子能机构的活动情况补充资料。

印度尼西亚注意到原子能机构在报告所述期间的进展情况和重要活动。这些活动涵盖电力和非电力应用中的核技术、核安全保障、核核查与技术合作。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欢迎原子能机构不断努力，在上述领域为成员国提供必要的支持。我们鼓励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继续以不偏不倚的方式实施和

调整其工作方案，以满足成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并确保在这方面分配充足的资源，以便所有成员国分享核科学与核技术的益惠，推动其社会发展。

印度尼西亚认为，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作为该机构执行促进和平利用核技术的任务的主要手段，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鉴于技术合作方案发挥着关键作用，印度尼西亚着重强调有必要为技术合作基金拨付一大笔专款，以确保为该方案提供充足资金。

自2012年以来，印度尼西亚一直是原子能机构“和平利用倡议”的捐助国。该倡议支持原子能机构的发展中国家之间技术合作方案。目前，印度尼西亚正在“和平利用倡议”的框架内，与原子能机构一道为亚太地区制定一项区域能力建设倡议。该倡议设想开展结构性与可持续技术合作，并鼓励受援国、提供者及捐助国坐下来与原子能机构进行讨论，共同作出规划。因此，印度尼西亚将继续支持“和平利用倡议”的所有活动，尤其是在农业领域核与核应用技术知识交流方面。它还将继续委派不收取任何费用的专家支持核安保与核应用技术合作。

印度尼西亚感到高兴的是，天野之弥总干事更加重视促进核科学与核技术的应用，以便在粮食和农业、卫生、工业及环境方面造福于人类。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欢迎原子能机构不断努力，加强其能力及其对成员国的服务，包括采取举措翻修塞伯斯多夫的核应用实验室。

印度尼西亚愿重申，原子能机构必须发挥作用，促进在和平利用核能与核技术、核安全及核安保方面的国际合作。我们热切希望印度尼西亚与原子能机构之间的合作得到进一步扩大和发展。我们也希望原子能机构加强合作，并支持在本地区应用核科学与核技术。

印度尼西亚自1957年成为原子能机构成员以来，一直坚定地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方案。

印度尼西亚自己也大大受益于原子能机构在粮食和农业、卫生、水资源及其它和平利用核能领域所开展的合作，现在准备与该机构一道，为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合作。原子能机构合作中心于2015年在雅加达成立，并且准备用于该目的。

在核安全方面，印度尼西亚谨提请注意原子能机构现场和外部事件设计服务，以及综合监管评审服务特派团2015年8月进行的访问。在原子能机构提供的支持下，印度尼西亚利用原子能机构的创新型核反应堆和燃料循环国际项目方法，对核能系统进行了一次评估，并提交了其初次评估报告。报告着眼于一个大型动力反应堆，该反应堆是我国为维持核能发展所作努力的组成部分。

在安全方面，印度尼西亚于2014年批准了《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于1986年批准了《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并于2009年通过一项总统令批准了《2005年修正案》。印度尼西亚也正式启用“印度尼西亚中心”，以此作为国家和区域层面核安保和应急准备英才中心。此外，印度尼西亚国家核能局启动了一项方案，以建造一个小规模、非商业、多用途动力反应堆，以安全的方式示范电力生产，提高核能和非核能技术方面的知识和能力，并促进公众对核能的认可。该动力反应堆预计将于2020年投入使用。印度尼西亚感谢原子能机构支持这项方案。

关于保障监督，印度尼西亚欢迎伊朗和“5常+1”于7月14日在维也纳订立《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并欢迎通过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印度尼西亚认为，本次成功的谈判是双方朝着最终解决伊朗核问题迈出的一个关键步骤。印度尼西亚呼吁各方，包括5个常任理事国，遵守该《计划》中商定的承诺，以期达成一项持久与和平的解决方案。印度尼西亚也重申，我们支持原子能机构对该《计划》实施核查与监测。

印度尼西亚将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履行其《规约》规定的任务。鉴于有诸多事态发展影响到全球

架构，我国代表团认为，原子能机构必须重新审视其根据规约采用的现行做法，以改进其工作，使其更有效率、更有代表性和更加透明。作为原子能机构的坚定成员，印度尼西亚继续以许多方式贡献其资源，以支持原子能机构，包括成为2016-2017年原子能机构外聘审计人。印度尼西亚审计局有着广泛的审计经验，打算利用这一机会进一步推动原子能机构的工作，为此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以便在该机构的作用方面促进问责制和透明度，确保安全无虞地和平利用核能。

印度尼西亚深切赞赏原子能机构在鼓励和协助为和平用途发展和实际应用原子能方面，在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方面以及在核安全、核核查与核安保方面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因此，印度尼西亚高兴地与其他国家一道成为关于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A/70/L.8的提案国。这说明印度尼西亚何其深切赞赏原子能机构在鼓励和协助为和平用途发展和实际应用原子能方面，在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方面以及在核安全、核核查与核安保方面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印度尼西亚愿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顺利开展工作。

刘结一先生（中国）：中国代表团欢迎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就机构工作所作的报告（见A/70/219）。过去一年来，机构切实履行《规约》相关职责，在促进核能与核技术应用、加强核安全和核安保、维护核不扩散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重要进展。中方对此表示赞赏。

当前，国际社会对核能认识趋于理性，全球核能总体保持发展态势，核技术应用日益广泛。核领域全球治理日益深化，核保障监督普遍性不断增强，全球核安全与核安保水平进一步提高。但另一方面，国际核不扩散与核安全形势依然严峻，核恐怖主义风险不容忽视。中方希望机构今后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深化核能与核技术和平利用。中方鼓励机构积极推进技术合作，尤其是加大对发展中国家的

援助力度，共享核能发展成果。中方期待机构早日建成现代化核技术应用实验室，将再次向实验室提供200万欧元的额外捐助。

二是提高保障监督体系的有效性和公正性。保障监督应以确保客观公正为前提，兼顾保障效率与有效性。中方欢迎机构在加强保障监督普遍性方面取得进展，赞赏秘书处就实施国家级保障概念做出澄清。希望秘书处切实落实有关承诺，就保障监督继续与成员国开展对话沟通，认真回应成员国关切，确保保障监督体系公正有效。

三是提升全球核能安全与核安全水平。中方欢迎机构在完善相关国际法体系、编制有关导则、促进交流合作等方面作出努力。希望机构着眼后核安全峰会时代，继续在有关国际进程中发挥主导作用，推动明年核安保国际大会取得积极成果。

四是客观公正地参与处理热点问题。中方赞赏机构为推动达成伊朗核问题全面协议发挥的积极作用，支持机构根据安理会决议和全面协议，对伊实施保障监督与核领域相关监督核查活动。希望机构继续严格根据授权，秉持客观公正立场，为推动对话协商和平解决其他地区核问题发挥建设性作用。

今年是中国核工业创建60周年。经过60年艰苦努力，中国核能事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核安全、核安保、核应急水平不断提升。中国将继续与机构保持全方位密切合作，共同为全人类和平、安全、高效利用核能做出贡献。

哈基姆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们向法国、俄罗斯、埃及和黎巴嫩表示慰问。伊拉克是恐怖主义袭击的目标国之一，因此遭受了生命损失。

首先，我国代表团要欢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见A/70/219）。报告介绍了原子能机构2014年在其三大活动领域，即核技术、核安全保障与核核查领域的工作情况和成就。报告指出，目前有438座核反应堆在30个国家运行，67个新反应堆正在建设当中。这表明，越来越多的国家希望行使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四条所载的不可剥夺权利，以便拥有并和平利用核技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也强调了这一点，尤其强调必须尊重无核武器国家的决定和政策，其目的是获得用于和平与发展目的的核技术与核能，确保不受限制地和平利用核能，包括通过国际合作这么做。

对于我国和想要在医疗卫生、农业、粮食、水资源、放射性同位素和辐射等领域利用核技术的其他发展中国家而言，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活动是个优先事项。我国致力于加强在核安全与核安保方面的能力，同时加强在确保无论是在国内还是跨境使用、储存和运输阶段对核设施与核材料的实物保护方面的能力，以避免辐射事件或核事件以及任何贩运行为。我们要保护人民的生命及其财产和环境。因此，我们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核安全和核安保司提交了一份核安保综合行动计划草案，并与该司讨论了我国至为重要的需求。

技术合作方案力求促进和转让核技术，以便在发展中国家实现可持续社会经济发展。该方案依然是原子能机构的一项主要法定职能。这是该机构及其成员国的共同责任。它们若能协调一致共同努力，会对这项力求满足各国需求与需要的方案的成功，产生重大影响。

如果方案要开展宣传活动，技术合作基金的资金必须充足且有保障，并达到与原子能机构其他活动资金相当的水平。各国对对该基金的捐款状况感到关切，这反映出有必要使资金来源更加可预测。任何可能导致制裁，或者会对原子能机构和会员国——尤其是那些面临自身无法控制的严重情势，以及在医学、工业和研究等领域面临和平利用核能和放射应用相关挑战的国家——造成额外负担的措施，应当广泛而审慎地加以实施。有必要适当解决技术合作基金遇到的资金短缺问题。会员国和原子能机构应携手合作，采取适当措施改善当前状况。

根据《不扩散条约》，在遏制核武器威胁和提高全面保障监督制度效力方面取得进展的同时，在核裁军方面也必须取得巨大进展。应鼓励各国加入《不扩散条约》，以实现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崇高目标。

正如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会议通过的决议一样，尽管自1974年以来，大会多项决议均呼吁消除该区域的核武器，但由于以色列拒绝在这方面采取任何行动，国际和区域所作的努力都未能在中东消除核武器。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会议未能就最终文件草案达成共识，这是国际上为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及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所作努力的倒退。由于未能通过最终文件，我们无法审查过去五年的义务履行情况。因此，我国强调指出，必需致力于落实不扩散条约缔约国1995年审议和延期大会的决议。这项决议无限期延长了《条约》，应持续实施该决议，直至完全得到执行。

我国政府认为，在中东消除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是实现中东和平与安全的关键要素。此举可直接有利于该地区人民的发展及子孙后代的繁荣。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强调指出，必需继续努力建立这样一个无核武器区，并竭尽全力使这个脆弱地区远离全球紧张态势。

马哈茂德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深切感谢巴西代表介绍了决议草案A/70/L.8，并感谢天野之弥先生对国际原子能机构2014年的报告（见A/70/219）做了综合全面的通报。

毫无疑问，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唯一核查机制。埃及认为，实际上，所有旨在履行《不扩散条约》核不扩散相关承诺的国际努力，以及所有履行核裁军领域承诺的努力，都必须通过原子能机构的核查机制加以实施，因为该机构是唯一被授权履行这项职责的国际机构。

尽管我们承认原子能机构在确保核活动或核材料不被转用于军事核计划方面成功地发挥了作用，但迄今为止，这一作用对防止垂直扩散或核查核武器国家的核扩散方面却收效甚微。此外，无核武器国家对于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四条行使其从和平利用核能中受益的这项不可剥夺权利的兴趣日渐浓厚。埃及强调指出，发达国家尤其有义务促进发展中国家合法获得核能，完全尊重它们这样做的权利，从而使这些国家在核计划和相关应用方面获取最大利益，并实现全面可持续发展。因此，我们始终强调，必需促进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国际合作，以实现《不扩散条约》所有缔约方为和平目的发展、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的不可剥夺权利，这项权利是《不扩散条约》三大基本支柱之一。

在国家一级，为满足不断增加的发展需求，埃及已开始建设第一座用于发电的核设施。我们渴望与原子能机构协作，以确保遵守原子能机构所有方面的安全与安保既定标准，并遵守全面保障监督制度。

埃及关切地注意到某些歧视性安排，即，以明显由政治考虑驱动而且不利于执行《不扩散条约》各项目标、尤其是普遍性目标的方式，专门针对部分国家强行施加额外限制。此外，这类限制措施试图动摇这些国家满足核能需求的决心，或者限制其在核电力供应领域实现自给自足的权利，因此构成了对国家内政的干涉，例如，在附加议定书和国际核燃料库方面的限制措施。埃及呼吁普遍实施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因为它是这个技术领域唯一的法律文书，但有一项谅解，即，任何附加义务都是自愿的，因此仅对加入《条约》的国家具有约束力。

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问题，埃及强调指出，我们决定根据关于中东问题的1995年不扩散条约决议，动员各方力量，为我们在维也纳介绍的题为“在中东实施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和“以色列的核能力”的两项年度决议草案争取最广泛的支持与同意。

理查兹女士（牙买加）（以英语发言）：牙买加代表团欢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2014年的报告，并感谢天野总干事介绍了该机构的工作。

牙买加高度重视原子能机构在促进和平利用核技术、发展核安全与和安保，以及实施核查保障监督机制方面的重要作用。因此，我们高兴地注意到，总干事确定的优先事项与牙买加的优先事项密切相关。我们鼓励所有有能力继续为技术合作基金提供捐款的会员国慷慨解囊，确保其具备充足的资源，满足对原子能机构援助不断增加的需求，尤其是考虑到其成员数量已越来越多。

牙买加参加了9月份举行的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会上通过了优先事项领域的关键决议和决定，包括关于加强该机构技术合作活动的决议，以及批准新成员申请的决议。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土库曼斯坦和两个来自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的国家——巴巴多斯、安提瓜和巴布达——成为该机构的新成员。我们感到鼓舞的是，我们这个地区对原子能机构工作的兴趣日益浓厚，这证实了该机构作为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工具，在安全和平地利用核能方面做出的重要工作。

当我们思考最近通过的《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时，我们强调指出，原子能机构为可持续发展作出了极其宝贵的贡献。这种贡献可从至少三个目标与该机构任务规定存在直接联系中明显显示出来，这三个目标分别是：目标3，卫生；目标6，水资源与环境可持续管理；以及目标7，价廉、可靠、可持续和现代化能源。牙买加从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活动中受益良多，依然对该机构各项方案保持浓厚兴趣，并欢迎该机构在范围更广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内，协调国家发展优先事项与原子能机构的援助的步调。

我们要对7月份应急准备和反应特派团来到牙买加表示感谢，该特派团评估了我国Slowpoke II研究

反应堆运行出现紧急情况时，我们采取行动的应急响应。我们欢迎特派团小组的报告，并注意到对我们未来的工作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在研究与技术领域，我们已经开始与原子能机构、加拿大及美国合作开展一个项目，目的是将我国核研究反应堆所用的燃料从使用高浓缩铀，改为使用低浓缩铀，从而在将反应堆的利用率提高一倍的同时，降低不扩散风险。

我们感谢原子能机构及加拿大和美国政府正在向牙买加提供援助，尤其是根据和平利用核能倡议提供援助。增加的能力将使我们能够扩大与粮食安全、粮食安保和空气质量有关的研究工作。此外，在提高了加勒比唯一的研究反应堆的能力之后，我们将能够满足加勒比其他国家的研​​究需求。在这方面，必须强调《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科学技术区域合作协定》的至关重要的作用。牙买加认为，该《协定》是我们区域重要的技术合作机制，为此，我们正在推动实施国内安排，争取被纳入《协定》首次扩大的范围。

技术合作的一个发展优先领域是人类健康领域。我们认为，核医学的应用至关重要。此外，牙买加认为，有生产能力的健康劳动力是我国发展的基础，我们欢迎原子能机构通过执行癌症治疗行动计划，以及通过目前实施的在牙买加重新建立公共核医学服务的方案，为实现这项发展目标所作的贡献。

牙买加高兴地报告，今年7月份，我国议会通过了《核安全与放射法》，该法为放射与核技术相关活动、做法和设施的监管提供了一个法律框架。这项新的立法旨在保护人类健康与环境，同时利用核技术带来的好处。此外，鉴于放射性材料对于医疗及整个行业具有根本性的重要意义，在关于此类材料的安全运输问题上，我们继续与原子能机构共同合作。最近，原子能机构与加共体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方案开展合作，启动了一个针对加共体成员国的特别倡议，重点在于加强核材料的安全运输。这项倡议于2014年6月启动，

其主要理论依据是解决加共体成员国内部监管机制的不足，以确保几个发展相关领域、尤其是卫生部门常用的核材料与放射性材料的安全运输。

当原子能机构力求加快和增加核技术对和平、健康和繁荣的贡献时，牙买加重申其致力于安全有效地利用核技术造福全球的目标。为此，我们承诺，我们将与其他成员和伙伴合作，为该机构的工作给予全力合作与支持，以履行其任务规定。

Alokly先生（利比亚）（以阿拉伯语发言）：在审议了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见A/70/219）之后，我国代表团要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尤其是技术合作部表示感谢。特别是在卫生、水资源管理和教育领域，也就是我国国家一级的优先事项领域，这个部门为我们提供了大量支助。我国代表团申明，发展中国家有权从和平利用核动力、接受核技术、分享核知识，以及从核技术转让中受益。

关于采取切实步骤，支持原子能机构及维护其公信力方面，利比亚的立场十分明确。我们将执行原子能机构工作的三大支柱。此外，我们申明，我们致力于执行《附加议定书》，并鼓励尚未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国家加入其中。我们还申明，我们将遵守所有过去加入的国际文书。

我们赞扬原子能机构为鼓励和平利用核能合作而采取的国际措施。我们已经加入这个领域的多项国际文书，并已设立一个核监督保障办公室。我们打算根据国际和国家立法及原子能机构规约，将该办公室转变为一个独立的核查和监督主管部门。我们还赞扬原子能机构为努力终止将核武器用于恐怖主义目的所作的工作。

通过199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最后文件》和作出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决定已有20年。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最后文件》确认了该决定，指出《不扩散条约》将持续有效，直到其各项目标得到实现。因此，我们对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

议大会的失败感到震惊和失望。在这方面，我们呼吁秘书长和三个提案国作出一切可能的努力，使中东摆脱核武器并弥补2015年审议大会的失败。

我国代表团呼吁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六条开始裁军和停止一切旨在发展核武器的计划这一进程，2000年和2010年审议大会重申了这一点。在这两次会议上，人们强调《不扩散条约》的核武器缔约国有义务放弃核武器，因为这些武器对世界构成严重危险。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必须承担起这项责任。否则，建立无核武器区这一目标就毫无意义。

穆沙拉卡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确认，在面临和打击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时必须休戚与共，同仇敌忾。

（以英语发言）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欢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报告（见A/70/219），并肯定原子能机构在和平利用核技术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核心作用。和平利用核技术既有助于推进国家核电计划，也有助于其他非动力应用。我们认为，原子能机构在支持其成员国相互交流科学知识和核专业知识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重申，我们致力于同原子能机构密切合作，并遵守其各项标准。我国政府的核政策原则强调了这一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是正在发展民用核电计划的原子能机构成员国之一，其第一座反应堆定于2017年投入运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自在国家层面启动其核计划以来，在该计划的细节和相关基础设施的发展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在巴拉卡核电站，目前有四个核电反应堆机组在建，第一个机组已经完成75%多一点。在取得此类进展方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将原子能机构视为宝贵的伙伴，它从原子能机构那里获得指导和必要支助，并反过来为原子能机构的成就作出贡献。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继续极为重视核安全，并支持国际社会努力确保和加强核安全。原子能机构的工作对于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十分重要。我国赞扬原子能机构在编写关于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的报告方面所作的努力，并认为该报告对于原子能机构发展其他计划，包括同行审查和标准工作等，将具有重大价值。

关于加强国家核安全基础设施的措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继续得益于原子能机构的审查服务。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迄今接受过诸多审查团审查核基础设施、核安全保障、应急计划和核安全框架等各个方面。为此，原子能机构在支持全球负责任地发展核电方面所作的努力极为宝贵。这些努力包括召开核电问题高级别会议，这是原子能机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期待着2017年在阿布扎比主办下一次核电问题国际会议。届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将展现其在主办备受关注的国际活动方面长期积累的成功经验。

我国赞扬总干事努力加强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计划活动。我们仍然支持原子能机构设法根据成员国的需求开展技术合作项目，让成员国保留对各自计划的自主权。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认为，原子能机构通过促进合作和交流最佳做法，在促进核安保方面发挥着核心作用。原子能机构非常适合于协调国际努力，因为核安保并非孤立于其主管的其它核问题。我国已经认可并继续执行所有旨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增强核安全的相关国际文书。

作为一个已经批准《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案》的国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欢迎在也已批准该修正案的国家数目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期待着该修正案早日生效。此外，我国确认原子能机构系统作为核查机制的重要性，并支持继续发展这一系统，以便应对挑战、实现目标和提供可信的保证。

最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期待着继续同原子能机构和国际社会合作，确保以负责任、安全和透明的方式利用核能。我国代表团向原子能机构总干事

和秘书处表示赞赏，因为正如2014年年度报告所反映的那样，原子能机构做了大量工作，并取得了巨大成就。

谢尔盖耶夫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
由于这是我在巴黎发生可怕事件之后第一次发言，我要表明我国代表团的立场。

（以法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对巴黎发生的恐怖袭击事件深感震惊。我们向法国人民表示深切和诚挚的慰问。这是我们的共同悲剧。必须以一切手段来惩罚这一骇人听闻的罪行。

（以英语发言）

乌克兰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在促进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方面所开展的各项活动。我们以积极的眼光看待原子能机构在其所有主要法定领域——核安全保障、核科学、技术应用、保障监督和核核查——所开展的一切活动。原子能机构为实现全球发展目标作出了重大贡献。我们肯定原子能机构在加强全球核安全框架方面所发挥的核心作用。切尔诺贝利核电站和福岛第一核电站发生的事故触发了对国际安全标准的修订。我们坚信，为了确保全球核废料和核辐射的最高安全度，利用和进一步发展核电应在严格遵守安全标准和规章的情况下进行。乌克兰核电计划是欧洲最大核电计划之一，有15个运作的核发电机组。因此，我们完全赞同这一做法。

我们重申，我们坚决支持原子能机构技术方案。乌克兰看重该方案在负责任地发展人类健康、粮食与农业、水资源管理以及加强核和放射安全等领域和平应用核技术方面的作用。该方案是成员国进行核知识交流和能力建设的有力工具。原子能机构的区域和国家技术合作项目为乌克兰核安全和提高和平利用核能的总体效力作出了重大贡献。

2014-2015年期间，乌克兰执行了若干原子能机构项目，如支持放射性废料管理与核电厂退役；为

现有铀矿和前铀生产设施建立去污、重垦和重建基础设施；为新建和长期运作的核电厂制定安全目标和监管战略；以及加强二级标准放射疗法剂量学实验室等。我们继续支持旨在帮助受切尔诺贝利事故影响地区恢复正常辐射环境状况以及协助切尔诺贝利、伊格纳利纳和A-1核电厂退役及其废料管理的欧洲区域项目。乌克兰随时准备在2016-2017年下一个技术合作方案期间与原子能机构积极合作。

乌克兰高度赞赏原子能机构在报告中编写了专门介绍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的章节（见A/70/219），对事故发生的原因、后果及其经验教训作出了权威、如实与平衡的评估。乌克兰确认原子能机构在核不扩散领域的主导作用。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是一套技术措施，机构可以藉此独立核查一个国家为和平目的使用核材料与核设施的法律承诺。在这方面，我们继续呼吁所有国家接受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及附加议定书。我们重申，我们支持原子能机构旨在加强保障监督制度的效力和效率的活动，欢迎该机构努力防止把核能从和平用途转为军事目的的做法。

乌克兰不承认非法宣布的克里米亚共和国或俄罗斯联邦将其作为一个组成实体非法吞并的行动。2014年3月27日大会通过关于乌克兰领土完整的第68/262号决议，申明其对乌克兰在其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政治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的承诺。大会还促请所有国家、国际组织和专门机构不直接或间接地承认对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地位的任何变更。乌克兰保留对属于乌克兰所有、但目前位于暂时被占领土上的所有核设施和核材料——包括塞瓦斯托波尔国立核能和核工业大学的IR-100研究反应堆和其他核设施——的管辖权。

1995年乌克兰与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协定中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及其2000年《附加议定书》相关的规定依然充分有效，并适用于乌克兰境内所有核设施及核材料，包括位于暂时被占领的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领土上的核设施及核材料。在这方面，乌克兰支持联合国法律事务厅

的立场，其中就如何遵守第68/262号决议为联合国系统法律顾问提供了指导方针，其中指出，乌克兰缔结的条约依然适用乌克兰全境，包括克里米亚。

乌克兰欢迎原子能机构根据与乌克兰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及其附加议定书继续在乌克兰实施保障监督的原则立场。因此，诚如原子能机构秘书处法律事务厅厅长2015年6月10日所申明及原子能机构秘书处2014年9月22日普通照会所指出，乌克兰与原子能机构的协定继续覆盖克里米亚境内所有设施及核材料。乌克兰欢迎秘书处2014年保障监督执行情况报告中得出结论，认为没有发现乌克兰挪用已申报用于和平核活动的核材料的迹象，没有发现乌克兰境内存在未申报的核材料或核活动的迹象。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确认有关乌克兰的广泛结论，再次强调，根据与乌克兰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及其《附加议定书》，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适用乌克兰境内各地，包括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的所有核材料。

由于邻国的外来侵略并导致俄罗斯联邦非法占领和并吞乌克兰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2014年原子能机构未对设于塞瓦斯托波尔国立核能和工业大学的IR-100研究反应堆和铀水次临界装置进行现场核查。我们呼吁俄罗斯联邦遵守国际法原则，扭转并吞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的状况。这将为原子能机构进出核查乌克兰《全面保障监督协定》所涉的乌克兰核设施及核材料提供适当的条件。

乌克兰完全支持最初由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编写的关于原子能机构报告的决议草案A/70/L.8。该草案是根据《原子能机构规约》及《联合国与国际原子能机构间关系协定》，以实事求是和公正的方法编写的。

最后，我要同大家一道支持原子能机构的2014年年度报告，并真诚赞赏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天野之弥和机构秘书处努力鼓励和协助和平利用原子能的发展及实际应用。

下午1时5分散会。